

中原镇人民政府

2022年度财政衔接资金产业发展项目事前公示表

现将我村到户产业发展项目进行公示，公示期为10天（2022年9月18日至2022年9月27日）。如对结果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内向以下投诉监督单位提出意见。公示期满，如无异议，将按程序拨付专项扶贫资金给合作社。具体情况如下。

项 目 名 称	产业项目	产 业 名 称	中原镇大锡片区乡村振兴商 贸中心	
建设内容 及规模	总规划用地面积为7787.3平方米（11.68亩）， 总建筑面积为4950平方米。		资金规 模来源	2022年中央、市级财 政衔接资金
实施地点	中原镇	实 施 期 限	2022年03月至2022年12月	
实施单位 及责任人	中原镇人民政府，项目负责人：黄宇辉			
受益对象	中原镇22个村委会。			
绩效目标	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。			
带贫减贫机制	通过“公司+村集体”的模式发展产业增加村集体收入。			

投诉监督单位名称和地址：中原镇人民政府 琼海市中原镇中兴北路153号

监督电话及电子邮箱：0898-62685641、12317；zyzzf123456@163.com

